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8樓  
北區

承辦人：盧薇存

電話：02-27208889或1999轉6395

傳真：02-27593365

電子信箱：by5678@gov. taipei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永吉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月29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體字第1133034616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請貴校協助宣導寒假期間衛生教育事宜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（下稱疾管署）113年1月19日  
疾管疫字第1131200022號函辦理。
- 二、依據疾管署校園監測資料顯示，類流感及紅眼症平均罹病  
率較前三週平均值上升；請學校加強宣導學童寒假期間於  
參加安親班等各類團體活動或入出公共場所時，應落實衛  
生好習慣，以減少疾病感染風險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私立各級學校（含附設國立中小學）、國立臺灣戲曲學  
院

副本：

